**禹州市浅井镇等三个镇土地整治项目（二期浅井镇）监理标**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次招标项目禹州市浅井镇等三个镇土地整治项目（二期浅井镇）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禹州市高标准基本农田整治项目建设指挥部办公室，项目资金为财政资金，已落实，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大河招标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禹州市浅井镇等三个镇土地整治项目（二期浅井镇）监理标；

2.2招标编号：JSGC-SZ-2018185；

2.3项目地点：该项目位于禹州市浅井镇。

2.4招标规模： 本次招标公告第一标段的招标规模为禹州市浅井镇等三个镇土地整治项目（二期浅井镇）第1-11标段（道路工程）监理，监理费用约28.69万元；第二标段的招标规模为禹州市浅井镇等三个镇土地整治项目（二期浅井镇）第12-24标段（农田水利工程及配套设施）监理，监理费用约30.8万元；

2.5招标范围：各标段施工合同范围内建设期及保修期全过程的监理；

2.6发包方式：总承包；

2.7监理服务期：监理服务期为各标段施工开工之日起至保修期结束；

2.8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规范和标准）

2.9标段划分：本次招标项目共划为2个监理标段如下

第一标段：禹州市浅井镇等三个镇土地整治项目（二期浅井镇）第1-11标段监理

第二标段：禹州市浅井镇等三个镇土地整治项目（二期浅井镇）第12-24标段监理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具有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指营业执照)；

**3.2第一标段：**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公路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总监须具有相关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须具有中级（含中级）及以上职称，拟派项目总监年龄不得超过60周岁。

**第二标段：**投标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总监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须具有中级（含中级）及以上职称，拟派项目总监年龄不得超过60周岁。

3.3被授权委托人、拟派项目总监必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须提供劳务合同和近半年的养老保险缴纳明细，入职不足半年的，从入职日期算起）；

3.4企业须持有企业所在地或项目所在地人民检察机关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

3.5本次招标公告规定一个投标人只能对本项目两个监理标段中的一个标段进行投标。

3.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单位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3.8截止投标报名时，被河南省国土资源厅通报批评正在整改中、信用等级被河南省土地整理中心评定为B级及以下（含B级）或被省（市）土地整理中心限制投标的均不得参与本工程的投标报名；

注：项目总监如有已中标项目工期内变更情况，请按照豫建建〔2015〕23号文件规定提供《项目经理（项目总监）变更备案表》等官方手续。

**4、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4.1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系统用户注册”入口（http://221.14.6.70:8088/ggzy/eps/public/RegistAllJcxx.html）进行免费注册登记（详见“常见问题解答-诚信库网上注册相关资料下载”）；

4.2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http://221.14.6.70:8088/ggzy/）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详见“常见问题解答-交易系统操作手册”）。

**5、投标报名时间及方式**

5.1报名截止时间：2018年05月18日上午09时00分（北京时间）；

5.2报名方式：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网上报名，详情请查询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www.xczbtb.com）首页办事指南中的业务流程（网上报名指南）。

**6.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的获取**

6.1招标文件和工程量清单的获取：投标人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均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自行下载。

6.2施工图纸下载：按照招标文件中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1款所给的网址自行下载。

6.3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于递交投标文件时缴纳给招标代理机构，售后不退。

**7.投标文件的递交**

7.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18年05月18日上午09时00分，地点为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禹州市党政综合大楼北楼9楼）；

7.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3未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9、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本项目招标人不组织投标单位踏勘现场，投标单位可自行踏勘，费用自理，责任自负

**10、联系方式**

招标人：禹州市高标准基本农田整治项目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地址：禹州市大同路10号

联系人：尹先生

联系电话：0374-8229739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大河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电话：0374-8235388

监督部门：禹州市国土资源局

电 话：0374-8162197